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屏東大學 函

地址：900391屏東市民生路4-18號
聯 絡 人：蔡宜靜 08-7663800#14427
電子郵件：tsai9936@mail.nptu.edu.tw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5月8日
發文字號：屏大教育字第115330052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2026臺灣學生傑出科學研究發表暨專家指導交流論壇-實施計畫.pdf
(115HC01195_1_08095636965.pdf)

裝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114學年度教育部特殊教育中央輔導團資優類中央分團-『2026 臺灣學生傑出研究發表暨專家指導交流論壇』實施計畫」 1份，請貴局(處)協助轉知所屬學校，並鼓勵符合參加對象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據特殊教育法第51條、教育部特殊教育中央輔導團設置及運作要點第 2 條第 7 條及114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特殊教育中央輔導團資優類中央分團計畫。

二、本研習重要事項如下：

(一)活動時間：115年5月30 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下午 5時。

(二)活動地點：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189號）。

(三)參加對象與人數：

1、設有學術性向資優班之高中，每校薦派1至2人。

2、各教育階段（大學高中國中國小）教師。

線

3、預計招收人數：上限 150 人。

(四)報名方式：

1、報名對象：限額開放實體參與名額 150人，採事先報名制，額滿為止。

2、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5年5月13日（星期三）止。

3、報名方式：掃描QR Code或至 https://forms.gle/RCb1RzGVUsZijZfK7 填寫線上報名表

4、其他說明：本活動提供線上直播，未錄取者或未報名者可自行收看，惟不開放互動提問 與研習時數。

(五)經費

1、所需經費由114學年度教育部資優類中央分團計畫、國教署資優中心運作經費支應。

2、專家學者、非雙北地區之受邀發表團隊及指導教師，其交通費由教育部資優類中央分團計畫、國教署資優中心運作經費支應。

(六)其他

1、全程參加人員核給7小時研習時數。

2、本研習相關資訊與直播網址，將公告於下列平台：

3、聯絡人：國立屏東大學資優教育中心蔡助理（聯絡電話：08-7663800分機14427）。

4、為響應環保、紙杯減量，請參加研習人員自備環保杯、筷。

5、交通資訊敬請參考網頁https://www.ntsec.gov.tw/article/detail.aspx?a=22

正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教育

局、高雄市政府教育局、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宜蘭縣政府教育處、新竹縣政府教育局、苗栗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南投縣政府教育處、雲林縣政府教育處、嘉義縣政府教育處、屏東縣政府教育處、臺東縣政府教育處、花蓮縣政府教育處、澎湖縣政府教育處、基隆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政府教育處、金門縣政府教育處、連江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含附件)、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含附件)、本校教育學院特殊教育學系侯雅齡教授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5/08 10:12:01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